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公告编号：2021-005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 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腾电气”或“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000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威腾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腾电力”）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年产2,000套智能化中压成套开关设备及63,000台智能型（可通信）低压电器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20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9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3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4,450.7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587.24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亚验[2021]1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情况

根据《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1	母线车间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16,293.17	16,293.17
2	年产2000套智能化中压成套开关设备及63000台智能型（可通信）低压电器项目	14,236.91	14,236.91
3	研发中心项目	5,031.00	5,031.00
4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40,561.08	40,561.08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出资的情况

威腾电力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鉴于威腾电力是募投项目“年产 2,000 套智能化中压成套开关设备及 63,000 台智能型（可通信）低压电器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拟以募集资金向威腾电力增资 8,000 万元用于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增资完成后，威腾电力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4,5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2,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威腾电力 100%的股权，威腾电力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威腾电力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分阶段投入募投资金，并对募投项目实施单独建账核算，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苏威腾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91676361762L
注册地址	镇江新区金港大道圖山路66号
法定代表人	蒋文功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4,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5月30日
营业期限	2008-05-30至2023-05-29

经营范围	高低压成套电气设备、高低压断路器、智能电气设备、继电保护装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金属制品的研发、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金属结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本次增资前后，公司均持有威腾电力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注：2021年3月31日/2021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财务指标 (万元)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1-3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资产总额	8,742.30	9,146.79
	负债总额	4,753.08	5,193.78
	净资产	3,989.22	3,953.01
	营业收入	4,201.71	15,962.31
	净利润	36.08	-37.42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威腾电力进行增资，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发展，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威腾电力将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1、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000 万元向威腾电力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2,000 套智能化中压成套开关设备及 63,000 台智能型（可通信）低压电器项目”。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威腾电力增资 8,000 万元用于实施“年产 2,000 套智能化中压成套开关设备及 63,000 台智能型（可通信）低压电器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建设发展，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该事项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威腾电力进行增资，是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 8,000 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建设事项。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威腾电力增资事项主要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有助于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实施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威腾电力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1、《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7日